

2017 年

滨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滨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滨州市人民政府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滨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综合滨州市 7 个县（区）政府、3 个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和市直 58 个部门、事业单位、部门管理机构的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发布。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滨州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中国滨州”（www.bi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滨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滨州市黄河五路 385 号，邮编：256603，电话：0543-3163010，传真：0543-3163311，电子邮箱：

sfbxxgk@126.com)。

一、概述

2017年，是我市政务公开工作全面推进、奋力前行的一年，全市上下齐心，积极探索，勇于实践。依法治国、依法行政、透明公开的意识深入人心，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全面普及，法治政府、阳光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稳步前行。

(一) 立足基础建设，机构人员制度保障更加有力

全市7个县（区）政府调整了县级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强化了政务公开领导协调机制，有2个县区成立了专职的政务公开机构，配备了专职人员，博兴县成立了副科级的政务信息公开服务中心，配备了2名专职人员，滨城区设立了专职的政务公开科，配备了1名专职人员。多数市直部门建立或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责任机构和工作人员，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人员保障力度进一步增强。2017年，各级各部门进一步加强制度机制建设，各县区普遍制发了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或实施方案，对本县区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卫生和计划委员会制订了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或方案，对重大民生决策事项在决策之前进行民意调查，推动了重大民生事项科学、透明决策。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政策性文件解读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重要会议邀请第三方列席制度、电视电话会议等各类会议向社会开放制度开始建立，政务公开的制度机制体系逐步健全。各级各部门

强化政务公开培训，惠民、博兴、邹平、阳信等县区、市卫计委、市国税局等部门举办了本辖区、本系统的政务公开培训班，市政府办公室围绕政务公开理论实践及第三方评估指标举办了两期培训班，有效提高了工作人员业务素质。



（二）立足透明高效，公开平台不断拓展

这是一个以网站为主、新媒体全面发展的全新时代。因职责所系、公众所需、透明所求，政务公开在多平台的建设、开放、利用特别是网络新媒体的开发利用上，已经站在了时代的最前沿。滨州市在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上持续发力，目前已经初步形成了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一点通、政务微博、政务微信、手机客户端、在线访谈、各类便民服务热线等协调发力的综合平台体系，政府网站依托其开放性和认知度成为主动公开、政策解读回应的第一平台，2017年全市依托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1万余条，同比增长75%，再创历史新高。遍布全市各级重要公共服务场所的政府信息公开“一点通”触摸式平台则为公众随时随地查询信息提供了一种有效补充，目前为“一点通”开发的安卓系统即将运行、4G无线网络支撑也正

在部署，政府信息公开“一点通”平台从插件开发、信息获取到网络支撑都将进一步改善。全市所有县区、涉及重大民生关切的多数市直部门已经或正在开通政务微博、微信，微博、微信因其及时互动特性在网络舆情应对、公众关切回应上正在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线访谈成为各级政府及部门主要负责人宣传、解读政府重大决策的重要平台，影响力正日益扩大。



(三) 立足实用实效，公开内容全面深化

2017年，全市立足实用、易懂、好查，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多形式解读、一个栏目获取上加大推进力度。中国滨州政府网站建立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



包含了10个一级栏目，35个二级栏目，76个三级栏目，将公众普遍关心关注的信息，无论来源是市政府网站还是部门网站

全部进行整合，实现在一个专栏公开，公众可以在一个专栏获取绝大部分重点信息。重点领域专栏还推动了栏目指引、针对性公开，即针对重点领域信息先建栏目，再落实信息来源，确保了重点领域信息应公开全公开。政策解读更加积极主动和多样化，明确



了政策性文件解读流程，要求政策性文件印发后的3个工作日内发布解读材料。通过媒体解读、主要领导解读、一图看懂、视频解读等多种方式对政策性文件进行解读，确保了重大政策文件看得见、好查找、易看懂，增强了公开的实效，极大提升了公众获得感。建立了市政府常务会议专栏，对市政府常务会议进行视频、一图看懂等形式进行及进、全方位解读，确保了市政府重大决策过程和结果的公开透明。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市人社局等单位对滨州市“十三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农村改厕实施情况、2017年滨州市棚户区改造工作实施情况、滨州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运行等重大民生决策事项实施结果开展了评估，加强了民生实事实施结果反馈。

(四) 立足依法行政，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不断提高

对政务公开来讲，主动公开是重点不是难点，依申请公开是难点不是重点。随着民主法制建设的发展，公众的法制意识、权利意识不断增强，社会进入急剧变化转型历史新时期，依申请公开开始演化为一种公众维护自身权益的重要渠道。依申请公开数量迅速增加，涉及征地拆迁等当前敏感信息、处理日益复杂的申请占据比例越来越大，为全市依申请公开工作带来了严峻考验。2017年，为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全市各级突出依法行政观念，严格按照《条例》规定，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坚持程序正义优先原则，加强培训指导，有序推动了依申请公开工作开展。2017年，全市共通过网络、快递等形式收到公开申请406件，其中涉及征地拆迁29件，征地拆迁类申请人往往是同时向省、市、县三级同时发出申请，此类答复更是需要三级协同调查配合、形成较为一致的告知书，增加了难度和工作量。市政府层面，2017年共收到公开申请24件，所提供的公开告知书仅有一件被提起行政复议，而且经过省政府复议后，申请人的复议也被驳回，体现了依申请公开办理的高质量。对一些公益性申请、纠缠性申请，提倡以宽容、包涵的态度予以处理。从各级各部门来看，对依申请公开工作认识到位、渠道畅通，答复也逐渐规范，2017年全市没有出现违反《条例》规定直接不予答复现象。

（五）立足科学评价，考核监督不断完善

2017年，紧紧抓住政务公开纳入全市科学发展考核指标体系的契机，充分发挥政务公开评估考核的导向指引作用，进一

步完善政务公开评估考核指标体系，2017年考核评估指标更加注重政务公开工作中的重点、难点，加大了相关内容分值比重，大力引导各级各部门将工作重心转移到重点难点的推进上，通过重点难点突破，使全市的政务公开工作与评估考核指引相向而行，推动了整体工作的提升。强化督查机制，与市政府督查室联合对县区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督查，层层传导压力，增强县区工作动力，推动了县区工作有效开展。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一）以政务公开助力稳增长。

一是加强预期引导。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全市经济政策执行落实情况，市政府新闻办与相关部门组织召开了3次经济形势分析新闻发布会，1次资本市场对接新闻发布会。

滨州市第四届资本对接大会签约金额1355.89亿元



来源： 发表时间：2017-11-24 09:18:10



11月24日，记者从滨州市第四届资本对接大会新闻发布会上获悉，银企签约金额1355.89亿元，其中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签约金额746.8亿元。

省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初明锋出席发布会。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光峰在新闻发布会上致辞。市委副书记、市长崔洪刚主持发布会。山东保监局党委委员许彦峰，山东省银行业协会秘书长郑浩，市领导张兆宏、张延廷、王文禄、曹玉斌、袁朝晖出席会议。

此次资本对接大会，滨州市1000余家企业参加对接洽谈，与29家参会银行机构共签订信贷合同项目2883个，签约金额1355.89亿元，比上届增长7.9%；滨州市人民政府与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签约金额300亿元；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签订信贷合同35个，签约金额746.8亿元；服务业重点项目签订信贷合同62个，签约金额152.38亿元，比上届增长17.62%；签订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合作协议6亿元。

初明锋表示，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是山东省继续走在前列的关键举措，此次大会是抢抓发展机遇的具体而有效的行动。近年来，滨州市委市政府积极推动金融

县区组织相关新闻发布会7次，编制发布了滨州市公共就业创

业服务政策汇编，滨州市人才政策文件汇编，及时按月公开全市财政收支情况（配图）。重点调度推进审计信息公开，2017年公开了滨州市2015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查出问题的审计整改结果，2016年度审计整改结果将在2018年两会审议后适时公开。根据2017年审计清单，6个市直部门公开了审计整改结果，其他单位出具了暂时不予公开的说明。

二是推进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设置了减税降费专栏，下设减税降费、税收优惠和减免政策、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5个子栏目，对国家、省、市减税降费政策集中发布，包括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汇编、“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税收优惠政策指引汇编、“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税收优惠政策文件汇编、滨州市现行支持企业发展政策汇编等政策文件，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实行集中展示、分类公开，发布了滨州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滨州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含涉企收费）、滨州市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滨州市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部分）。

三是推进重大建设项目和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按照标准公开了2017年我市列入省重点的建设项目6个，总投资101.45亿元，市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情况85个，总投资986.9亿元。2017年没有发现招投标违法行，公开招投标违规行为41例，其中市直19例。建立了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专栏，公开相关法规政策

及项目、专家情况。2017年公开PPP项目5个，

（二）以政务公共助力促改革。一是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2017年，滨州市及时衔接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取消下放的行政权力事项。根据国务院、省政府行政权力事项的调整要求，3月28日，市政府印发《关于2017年第一批衔接落实行政权力事项和清理规范市直部门(单位)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的通知》(滨政字〔2017〕35号)，对上级取消下放的行政权力事项进行衔接落实，共对应取消、调整、增加、承接行政权力事项88项，其中对应取消40项，调整21项，增加12项，承接15项。6月27日，市政府印发《关于2017年第二批衔接落实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滨政字〔2017〕74号)，市级对应取消、调整、承接行政权力事项4项，其中对应取消1项，调整1项、承接2项。对全市所有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印发公开了《滨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滨政发〔2017〕40号。确认继续有效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共88件、废止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共32件、拟修改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共8件，需修改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由起草部门或主要实施部门负责修订，对废止或失效的文件，均在公开的文件上进行了标注。二是推进国资国企信息公开。公开了监管企业国有资产增资扩股、完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结构和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情况，按月公开市属企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主要行业盈利、重大变化事项等情况。公开了监管企业经营情况、业绩考核结果，负责人重大变动、年度薪酬、以及履行社

会责任重点工作情况，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公开了《关于加快推动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合理确定并严格规范市属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的意见》《关于建立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实施意见（试行）》三个重要文件的意见汇总采纳情况。选择滨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滨州鑫谊热力有限公司开展信息公开试点。三是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信息公开。设置了农业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对三权分置、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农业补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农民创新创业、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及时发布夏粮收购进展，发布相关信息77条。四是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信息公开等信息进行分类发布。3月6日，通过市政府网站和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同时公开了《滨州市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预算草案的报告》。8月28日，通过市政府网站和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同时公开了《滨州市2016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及附表、说明。3月31日，通过市政府网站和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公开2017年滨州市市级“三公”经费预算和滨州市财政局部门预算。9月15日，通过市政府网站和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公开2016年度滨州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和滨州市财政局2016年部门决算。2017年多次对各县区预决算公开工作进行督查，督促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预算法》和中央、省、市关于预决算公开的有关政策规定，充分认识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准确把握预决算公开的各项要求和工作标准，做实做细部门预

决算公开范围和内容，确保预决算公开发挥应有作用。2017年，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加强。将24个公共服务性强、资金整合规模较大、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重点项目及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情况需追踪的项目列入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划，涉及资金3.44亿元。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积极推行第三方机构独立评价，最大限度减少评价过程中的自由裁量权和人为干预。

（三）以政务公开助力调结构。一是设置了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和化解过剩产能信息公开两个专栏，及时发布支持企

中国滨州 政府信息公开
中共滨州市委、滨州市人民政府

当前位 首
、信息公开、新旧动能转换

新旧动能转换

相关政策

关于公布山东省清洁生产专家库专家名单的通知	2017-11-01
关于申报2017年滨州市创新型产业集群试点的通知	2017-11-01
关于印发《2017年度滨州市新旧动能转换考核旅游工作方案》	2017-10-30
滨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滨州市实施方案的通知	2017-09-29
关于印发《滨州市海洋捕捞渔船减船转产及报废拆解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2017-09-29
关于印发山东省深入推进工业绿动力计划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2017-08-28
滨州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	2017-03-1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管理优化服务培育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加快新旧动能接续转换的意见	2017-02-15

执行情况

关于对高端铝产业集群公共服务平台申报工作情况的公示	2018-01-03
---------------------------	------------

业创新、创新平台建设等先进经验和做法，在“中国滨州”发布滨州市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推进工作简报42期。围绕

化解钢铁、电解铝，公开了化解过剩产能任务、过程及结果，共发布相关信息 24 条。二是推进消费升级和产品质量提升工作信息公开。公开消费市场信息产品质量监管政策产品质量监管标准、程序及结果公开“质量月”活动商品质量抽检消费者申诉举报信息侵害消费者权益案件等信息 90 余条。

（四）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一是推进扶贫脱贫和社会救助信息公开。按照统一要求建立了扶贫脱贫信息公开专栏，重点公开了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扶贫项目等信息，公开了社会救助政策、社会救助标准、低保长期公示等信息 400 余条。二是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滨州市将环境保护信息的公开作为重中之重予以推动，制发公开了环境保护新闻发布会制度，使新闻发布会成为环境保护信息公开的重要平台。重点公开了环境治理工作进展、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限停产企业清单、全市水环境质量状况、全市空气环境质量状况、重点排污单位信息、重点排污企业环境信息、重特大或敏感突发环境事件、环境监察。对饮用水水源安全状况、供水厂出水安全状况、用户水龙头水质安全状况排这些与公众日常生活紧密、与公众身体健康紧密相关的信息实现了按月及时公开。三是推进教育卫生领域信息公开。加大教育督导评估监测报告发布力度，公开了阳信、沾化、惠民三县区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的复评报告，滨州市义务教育学校“底线要求”达标情况复查报告，有效使用督导评估监测结果；. 对等重，以通报形式对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

基本办学条件等重点工作进行公开，对推进义务教育招生入学信息，市直及所有县区公开了划片工作程序、内容和随迁子女入学等事项，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清单制度，进一步推动高校招生和财务信息公开。通过滨州卫生监督网，每月公开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情况。

做好医疗机构院务公开。将市人民医院、市中心医院、市中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四家委属医疗机构网址链接在委门户网站公开，并指导四家医院认真做好院务公开。要求四家医院和各县区卫生计生局，重点做好医疗



机构公开常规医疗服务价格、常用药品和主要医用耗材价格信息，目前，各市级医院已全部公开相关信息。

做好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信息公开。建立了全市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信息查询系统，按时公开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信息。并将相关链接在“中国滨州”网站公示。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医护动态 > 通知公告

滨州市妇幼保健院医用耗材价格公示

© 2017-12-01

医用耗材价格公示.xls



四是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推进食品药品抽检信息公开。设置了“抽检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公示专栏，采取全市统一发布方式，及时公布市、县两级食品、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督抽检结果及不合格产品后处置情况。推进行政处罚信息公开。在设立“行政处罚信息”专栏，对符合公开条件的行政处罚案件，通过网站每月定时向社会公开，所有县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也都确定了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网址及时公开有关处罚信息。强化重大监管政策信息公开。重点做好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规范实施年”活动、全市登记学生小饭桌、滨州市参与“山东省大中型商场超市放心肉菜公开评价”活动等进行了公开。

（五）以政务公开助力防风险。一是围绕防范金融风险推进公开。设置了金融风险防范专栏，公开了非法证券期货活动风险提示、年底防诈骗盯紧钱袋子、三类型诈骗手法多、警方教你如何识别和防范两类常见的经济犯罪（摘选）、投资炒金陷非法集资 老教授被迫卖房还高利贷、识破非法集资骗局,这些坑,别踩、防范非法集资知识 20 问等金融风

险知识。二是围绕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进公开。

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公开：2017年4月24日、6月20日、11月30日公开举行了市直第十五期、十六期（含退役军人）、十七期保障房摇号选房仪式，摇号选房前分别于4月6日、6月15日、11月13日将申请家庭基本情况在《鲁北晚报》进行了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截至2017年12月，我市累计开工公租房41622套，分配37111套，其中政府投资公租房（全部为2013年底前）开工6782套，分配6448套，分配入住率95%。《滨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滨州市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滨州市廉租住房保障办法〉〈滨州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滨政发[2011]66号）、《滨州市安兴花园小区保障性住房配售配租公告》、摇号选房程序及有关情况的说明、住房保障办理程序等住房保障信息在中国滨州政府信息公开、市房管局网站进行了公开公示，方便群众查询了解。

推进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2017年我市市城区房屋征收项目1个，已签约15个小区，包括市卫生局、市妇幼保健院、市中医院、市毛纺织总公司东院、市毛纺织总公司西院、市经编小区、原市柴油机厂宿舍院、曲轴厂宿舍院、长虹商贸中心、市粮食局宿舍、市食品公司宿舍院、市木材小区、市金属小区、市物资协会三路宿舍院、建材公司宿舍。该项目目前正在稳步推进，截止2017年底本次涉及房屋征收的15个小区，已签约2278户，15个小区有公房征收任务。供销社、市卫计委、市港航局三个主

管单位所辖 6 个小区正筹备相关签约事宜，相关信息全部在部门及中国滨州网站公开。推进老旧小区整治改造信息公开：2017 年，我市计划改造老旧小区 57 个，涉及户数 6695 户，共计 70.25 万平方米。截至目前，57 个项目已经全部开工，其中，56 个项目已完工，市农机公司小区正在施工中。推进农村改厕信息公开：截至 2017 年底，全市共完成约 62.5 万户的改厕任务，各县区全部通过省全覆盖验收认定，是全省第一个整建制完成的设区市。推进农村危房改造信息公开：2017 年省里下达我市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共计 4443 户，截至 9 月底，实际完成 5720 户，超额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监管执法信息公开：按照网格化监管要求，对建筑工地组织不间断巡查巡检，限额以上工程实现全覆盖。共巡查巡检工程 2800 余个次，下发书面隐患整改通知书 1753 份，查处各类安全隐患 8051 条，对 141 个次工程责令停工整改，稳定了全市建筑安全形势，促进了各项工作的进展。推进建筑市场不良行为信息公开：市本级共检查各类工程项目 42 个，建筑面积 164.42 万平方米，投资额 37.69 亿元，下达整改通知书 17 份，责令停止违法行为 18 起，立案处罚 10 起，涉及 5 个工程项目，11 家企业，缴纳行政罚款 332.93 万元，督促完善施工许可证 12 个，通过对各类项目的查处，严厉打击了违法违规行为，有效整顿了建筑市场秩序。三是围绕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推进公开。设置了安全事故预警、安全生产监管、安全

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等安全生产信息专栏，及时发布事故事故信息和安全警示提示信息、各种安全生产事故处置情况及2017年滨州市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全市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8507条。其中，市级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365条；县（区）政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07142条。从发布数量看，县（区）政府中，邹平县（22559条）、无棣县（18669条）、博兴县（17825条）分列前三名；

市直部门中，市安监局（549条）、市人社局（521条）、市规划局（488条）、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469条）、市科技局（398条）、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384条）、市农业局（356条）、市教育局（354条）、市财政局（352条）、市交通运输局（352条），分列前十名。

主动公开渠道与形式：

为方便公众了解、获取政府信息，滨州市各级各部门积极拓展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创新政府信息公开途径和方式，建立并形成了便民、务实、高效的政府信息公开体系，扩大信息覆盖面积，增强信息公开实效。

1、政府门户网站。充分发挥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从市级层面统筹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专栏建设、栏目设置，实现了全市政府信息公开数据实时统计、在线监督，并对全市各县区各部门主动公开情况进行实时动态排名

公示，接受社会监督。2017年1到12月，市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各类信息118507条，连续7年实现稳步增长，手机微门户发布信息12342条。



2、政府信息公开“一点通”。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一点通”公开平台（查阅点）的维护管理，发挥滨州这一特色平台广泛分布、随处可即的特点，全年发布文字信息18000余条，重大活动新闻照片430多张。

3、新闻发布会。充分发挥新闻发布会在宣传解读党委政府重大政策决策、正面引导社会舆情舆论的重要作用，全面推动政府新闻发布会深入开展。根据《滨州市例行新闻发布会制度》，下达了新闻发布计划。2017年举办各类新闻发布会共69场，其中滨州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举办了包括解读《滨州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解读《滨州市户外广告

设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有关情况、解读《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实施意见》、滨州创建省级食安先进市累计投入 2.1 亿 市民满意度超七成等 22 场新闻发布会，县区举办新闻发布会 47 场。全市新闻发布工作迈入规范化、制度化轨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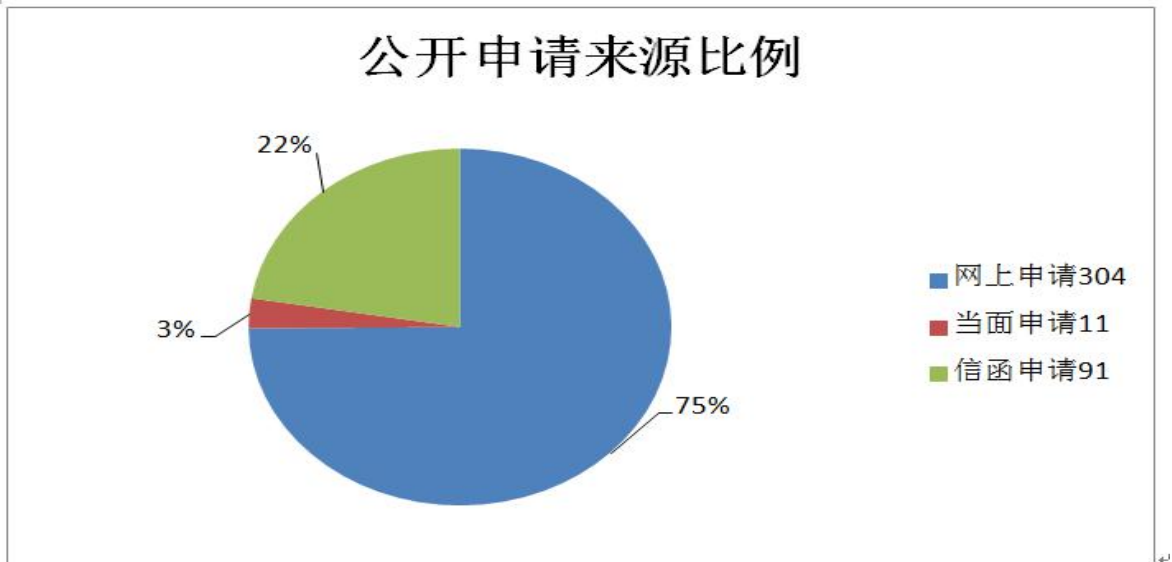
4、政府公报、新闻媒体。全年共刊发《滨州市人民政府公报》12 期，公开我市规范性文件，其他与经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相关的文件，以及人事任免、机构设置、领导讲话、经济运行等重要信息 177 条。《滨州日报》等新闻媒体报道全市性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以及市领导公务活动 200 余次。

5、其他。除上述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形式，我市还通过网上政务服务大厅、官方微博、数字电视政务公开频道、政务公告栏、各单位办事场所办事指南、电子显示屏、咨询电话等形式，向公众公开政府信息。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依申请公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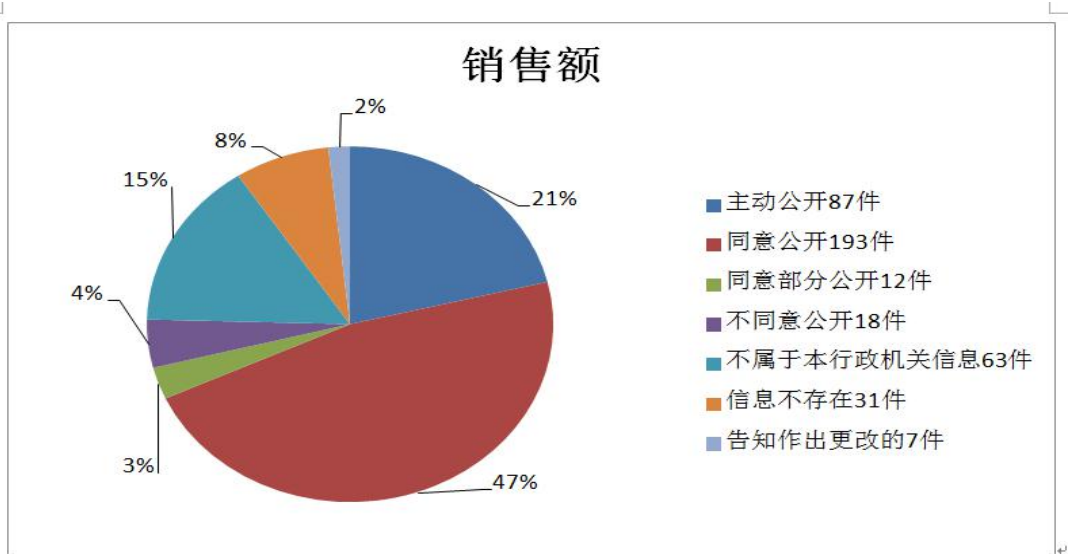
市政府和市直各部门、各县（区）政府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06 件，其中市政府和市直各部门收到 157 件，占受理总量的 39%，各县（区）收到 249 件，占受理总量的 61%。其中网上提交的申请 304 件，占 75%，当面申请 11 件，占 3%，以信函提交申请的 91 件，占 22%。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内容以征地拆迁、食品安全、农村宅基地确权等为主。

(二) 申请处理情况

2017年，全市受理406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其中401件答复申请人，答复率99%。其中，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87件，占21%，“同意公开”的193件，占47%，“同意部分公开”的12件，占3%，“不同意公开”的18件，占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的63件，占16%，申请信息不存在31件，占8%，告知作出更改补充的7件，占2%。



在31件，占8%，告知作出更改补充的7件，占2%。

在不同意公开的答复件中，涉及国家秘密的件，商业秘密的8件，然及三安全一稳定的3件，不是条例所指信息6件。

（三）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免除情况

2017年，全市政府信息公开费用全部在行政经费中列支，没有收取任何费用。

五、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7年，全市受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申请18件，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14件，被依法纠错的4件。产生的行政复议事由以征地拆迁方面内容为主。行政纠错的原因主要是行政机关答复不符合《条例》规定。2017年，全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件9件，5件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4件被依法纠错。

六、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情况

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等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加强保密检查培训，开展了两次保密检查，在举办的两次政务公开培训班中，都将保密作为重要培训内容培训。确保了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2017年，全市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泄密事件。

七、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7，滨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明显进展，但问题仍然较多，短板也很明显，主要表现在：

（一）政务公开专门机构及队伍建设仍然是短板。目前全

市7个县区、三个市属开发区只有2个县区成立了专门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人员力量配备偏弱，政务公开培训少，部分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较低，市直部门多数是兼职，政务公开没有成为兼职人员的主业。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全面。2016年至2017年县直部门网站基本关闭，但网站目录梳理、整合没有跟上，导致重点领域信息缺少栏目引导；重点领域信息多数也是难点信息，象审计信息、财政收支信息、化解过剩产能、扶贫信息、环境保护、国资国企等，仍然存在不愿公开、不敢公开情况。

（三）专栏建设不及时。专栏建设上存在消极等靠现象。多数没有建立统一的县级预决算公开平台、重点领域专栏。个别县区建立的重点领域专栏内容不全面，部门网站栏目完善度仍待提高。

（四）政策解读回应刚起步。政策解读制度不健全，流程不规范，解读不及时，解读形式单一。普遍没有建立政务舆情监控处置回应体系。主要负责人进行政策解读、参与新闻发布会情况仍然偏少。

（五）依申请公开水平有待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要素不全、引用条例不准，缺少救济渠道或渠道不正确等现象仍然多发。

（六）“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推进较慢。多数县区和部门存在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不规范，正式文件不标注公开属性，不公开的不说明理由。会议开放流于形式，对常务会

议、部分重要会议重大决策的解读基本是新闻通稿。第三方列席常务会议没有形成机制，电视电话会议等各类会议向社会公开直播有待启动。

（七）检查督导没有形成常态，考核没开展或不规范。部分县区全年没有对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检查督导，没有按照要求对乡（镇、办）、县直部门进行规范考核。

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以十九大报告精神为指导，以有效服务公众、充分发挥公开效应为目标，进一步强化领导体制，理顺责任机制，立足立制强基，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难点攻坚，注重考核指引，力争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调、整体推进的政务公开工作大格局，打造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

（一）问题导向、难点攻坚，打破政务公开瓶颈区。2018年要将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及人员培训、政策性文件解读、会议开放、第三方列席重要会议、县区新闻发布会、政务舆情监控处置、重大决策预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整合等作为重点难点进行攻坚，努力破开肠梗阻，打通瓶颈区。完善公文公开属性管理机制，重点推动依申请公开、不公开公文的管理认定机制，建立健全公开属性定期审查机制，有序拓展公文公开范围。推动重大决策公开和公众参与制度机制建立及落实工作。

（二）规范政府网站平台，推进新媒体平台，拓展政务公开渠道。以政务公开目录系统升级为基础，全面加强政府网站、政务微博、政务微信、网站客户端、政府信息公开一点通等公开平台及政务公开服务场所建设。与新闻办合力继续推动新闻

发布平台建设，重点推动图书馆、档案馆、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服务场所建设，充分发挥各全平台作用，实现政府网站重时效、新闻发布成常态、两微一端广传播。

（三）严格督查，加强考核，构筑政务公开硬导向。要继续加强考评和监督检查。探索按照评估考核指标体系要求，从平时抓起，实行月调度、季通报制度，探索与第三方评估机构建立定期评估通报制度，推动评估考核指引，充分发挥评估考核的导向性作用。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采取现场检查督导与网上检查抽查相结合，营造政务公开的浓厚氛围，逐级持续传导政务公开压力，强化政务公开动力，逐步建立政务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

（四）规范解读回应，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升政务公开实效。以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与公众利益紧密相关的政策性文件，至少要有文字和图解两种解读方式及网站、微信两个解读渠道，加大解读与公开力度，提升解读效应。建立市政府办公室统筹协调、相关委办局具体落实、市属主要媒体支持配合的市政府重要会议深度解读机制，争取会议召开次日解读材料即见报、上网。以重点领域信息专栏建设为抓手，按照以栏目指导督促公开的思路，力争财政信息、环保信息、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双随机一公开信息等重点领域信息及时全面公开，确保公众需要和关心关注的信息不仅能找到，还要好找到，好看懂，提升政务公开实效。

（五）深入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搞好试点，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安排部署，经过县区自愿申报和市级筛选，我市2017年申报了滨城区、博兴县为全省30个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试点县。推进政务公开标准、规范化试点工作，是国务院、省政府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一项重要部署。要从各个层面加强对试点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支持，争取试点工作做出亮点，创出经验。

附件：滨州市全市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滨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26日

附件

滨州市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7年度)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118507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213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213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93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18507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534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152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二、回应解读情况(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次	2912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113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47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46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07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235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1623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764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406
1. 当面申请数	件	11
2. 传真申请数	件	
3. 网络申请数	件	304
4. 信函申请数	件	91
5. 其他形式	件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401

1. 按时办结数	件	397
2. 延期办结数	件	4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401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87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83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12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8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1
涉及商业秘密	件	8
涉及个人隐私	件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3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63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31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7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8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14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4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9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5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4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六、被举报投诉数量	件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二) 被纠错数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条	8269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83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8186
八、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或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数	个	68
(一) 市政府及其部门门户网站	个	58

(二) 县(市、区)政府门户网站	个	10
(三)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门户网站	个	
九、市政府公报发行量		
(一) 公报发行期数	期	12
(二) 公报发行总份数	份	102000
十、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678
(一) 市政府及其部门	个	71
(二) 县(市、区)政府及其部门	个	423
(三)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个	184
十一、查阅点接待人数	次	3129
(一) 市政府及其部门	次	317
(二) 县(市、区)政府及其部门	次	1595
(三)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次	1217
十二、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2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678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983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49
2. 兼职人员数	人	934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	万元	215
十三、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1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4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291

(注：各子栏目数总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